

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晋人社厅函〔2022〕389号

关于开展2022年山西省民营企业 招聘月活动的通知

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教育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总工会、妇联、残联、工商联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，落实省委省政府“稳就业、保就业”决策部署，充分发挥民营企业吸纳就业主渠道作用，帮助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。根据人社部等7部门《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函〔2022〕39号）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教育厅、退役军人事务厅、总工会、妇联、残联、工商联结合工作实际，定于4月下旬至5月下旬在全省开展2022年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（以下简称“招聘月活动”）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2年4月27日至5月27日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“就”在民企，“职”向未来。

三、服务对象

（一）以民营企业、中小微企业为重点，同时面向各类用人单位。

（二）以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军人、脱贫劳动力、登记失业人员、农民工、残疾人为重点，同时面向各类求职人员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**举办定制式现场招聘活动。**在做好疫情防控前提下，因地制宜开展小规模、定制化招聘活动，提供针对性招聘用工服务。创新招聘活动组织形式，根据不同企业需求开展行业、中小微企业、紧缺工种专场招聘会。组织“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”、乡村招聘大集等定向招聘活动，分群体、分专业提供岗位信息。针对企业急需招聘需求，开展“即时快招”现场招聘活动，提供招聘、面试“一站式”快办服务。

（二）**打造不断线网上服务格局。**紧密配合线下招聘活动，开设招聘月活动线上专场专区，实现线上招聘活动不停歇。广泛运用自媒体等新兴媒介，开展直播带岗、远程面试等新型招聘活动，推动劳动者与企业全方位对接。依托登记失业人员信息、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实名登记信息、退役军人就业台账、线上线下求职登记信息，运用智能技术向求职者推送岗位信息，推进求职招聘精准对接。

招聘月活动期间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在省人力资源市场山西人才网开设“2022年山西

省民营企业招聘月”专场，同中国公共招聘网、就业在线、国家24365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、工会就业服务网上平台（微信小程序：工E就业）、全联人才在线、中国残疾人就业创业网络服务平台链接，与各市分会场进行链接，上下联动同期发布招聘岗位信息。

（三）开展针对性职业指导服务。加强失业人员服务管理，引导失业人员进行失业登记，向其推荐求职途径、适合岗位、招聘活动等信息。对长期登记失业人员、长期失业青年开展失业原因分析，实施针对性职业指导，落实“一对一”帮扶举措。客观宣传解读就业形势，引导劳动者树立正确的就业观、择业观，组织参加现场观摩、模拟实践、就业见习等体验式就业活动，增强其到企业就业积极性。

（四）强化全方位企业用工指导。深入重点企业、缺工企业了解招聘用工需求，为企业提供“一企一策”政策咨询、招聘服务、用工指导等服务。向重点企业、缺工企业介绍劳动力供求状况，帮助企业科学设置岗位，制定招聘计划，理性招聘用工。督促企业依法合规用工，依法保障职工劳动报酬、休息休假、社会保险等权益。指导企业强化人文关怀，关心关爱劳动者，改善劳动条件，拓展劳动者职业发展空间，增强用工稳定性。

（五）加强精准化就业政策解读。开展“我为群众讲就业政策”活动，通过官网发布、官微推送、集中宣讲等广泛宣传支持企业吸纳重点群体就业政策，扩大政策知晓度。加快智慧化手段应用，利用网络直播等新技术、新媒介，开展政策宣讲活动，帮助企业了解政策内容、掌握申请流程。积极与银行部门、行业协会等开展合作，推动就业政策咨询和宣传、受理窗口前移，提高政策经办便利度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招聘月活动对增强公共就业服务针对性、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的重要意义，精心组织，周密安排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牵头开展招聘活动，动员社会力量及重点群体参与。教育部门要向高校及毕业生宣传活动平台，动员其参加招聘月活动。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要组织动员退役军人参加招聘月活动，做好退役军人相关数据统计。工会组织要积极协调职工与企业双方，做好政策宣传、权益维护等工作。妇联组织要动员妇字号企业（基地）、协（商）会等社会力量及女性求职者参加招聘月活动。工商联要广泛收集企业招聘岗位信息，提供人社部门开展招聘活动。残联组织要结合“民营企业助力残疾人就业活动”，共享残疾人就业状况与需求信息，组织民营企业对接残疾人就业需求。

（二）强化信息质量审核。各地要完善招聘信息管理制度，

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和招聘服务提供者审查责任，确保岗位真实有效，依法查处发布虚假招聘信息、签订不实就业协议等违法违规行为。坚决防止和纠正性别、民族、年龄、学历等就业歧视，营造公平就业的良好环境。

（三）广泛开展宣传报道。各地要通过各种媒体、各类渠道做好招聘月活动的宣传，提前发布活动预告及活动安排等信息，提高招聘月活动知晓度。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跟踪报道，宣传推广活动中的经验做法和成效，并及时将相关材料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。

各地要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要求，分区分级安全有序举办现场招聘活动。要落实线下招聘活动疫情防控工作指南要求，制定活动现场疫情防护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，细化实化各项工作，确保责任到人、措施到人。

活动期间，各市活动预告、招聘安排、专场动态等信息要及时报送山西人才网（邮箱地址附后）。活动结束后，请于5月31日前将书面总结和“2022年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情况统计表”（见附件）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樊帅飞

电 话：0351-5278336

电子邮件：sxjyjzjc@163.com

省教育厅 王婕

电 话：0351-3046139

电子邮件：jytxsc@sxedc.com

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李劲

电 话：0351-8300987

电子邮件：sxswtjyc@163.com

省总工会 周菲

电 话：0351-8380554

电子邮件：8380557@sina.com

省妇联 郭伟霞

电 话：0351-3621565

电子邮件：sxsf1fzb@163.com

省残联 石东风

电 话：0351-7221213

电子邮件：sxcjrjyzx@163.com

省工商联 关风如

电 话：0351-3902802

电子邮件：sgslfjb@163.com

山西人才网

线 下：刘志英

电 话：0351-4932365

电子邮件: 470141304@qq.com

线 上: 白培祯

电 话: 0351-8288008

电子邮件: 522590335@qq.com

附件: 2022年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情况统计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

2022 年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情况统计表

市

项 目	数 量
1. 参加招聘月的企业数	
其中：民营企业数	
2. 提供岗位信息数	
其中：面向高校毕业生的岗位数	
面向退役军人的岗位数	
面向登记失业人员的岗位数	
面向农民工的岗位数	
面向残疾人的岗位数	
3. 举办招聘活动次数	
其中：针对高校毕业生的场次数	
针对退役军人的场次数	
针对登记失业人员的场次数	
针对农民工的场次数	
针对残疾人的场次数	
4. 签订就业（意向）协议人数	
其中：高校毕业生人数	
退役军人人数	
登记失业人员人数	
农民工人数	
残疾人人数	
5. 维权及法律援助人次	
6. 发放就业政策等宣传材料份数	

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